CMA
210902340853

报告编号：QC028-262979

检 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 上海东桥实业有限公司

样品名称 饮用净水

样品来源 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实验中学

（浦东新区众安路 780 号）

检验类型 开水机学期检

正文页数 3

上海建科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

2026 年 11 月 16 日

委托编号：QC02-262445
报告编号：QC028-262979

上海建科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	上海东桥实业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———		
样品来源	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实验中学（浦东新区众安路 780 号）		
样品名称	饮用净水		
样品性状	液体	样品件数	1
采样日期	2026.11.05	检测日期	2026.11.05~2026.11.13
报告日期	2026.11.16		
检测项目	开水机学期检：菌落总数、总大肠菌群、浑浊度、铅、砷、铜、镉、铬（六价）		

采样地点及样品标记：3 号楼 4 楼开水机（新） QC02-262445-S001

判定依据： 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

检测结果： 见第 2~3 页

检验机构（盖章）：

结果判定： 经检测，所检饮用净水的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。

批准： 审核： 编制：

上海建科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（续页）

表：检测依据一览表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
1	菌落总数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GB/T 5750.12-2023（4.1）
2	总大肠菌群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GB/T 5750.12-2023（5.1）
3	浑浊度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 5750.4-2023（5.1）
4	铅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6-2023（4.4）
5	砷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6-2023（4.4）
6	铜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6-2023（4.4）
7	镉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6-2023（4.4）
8	铬（六价）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6-2023（13.1）

上海建科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（续页）

一、饮用净水

检验结果汇总

采样地点及样品标记	序号	检验项目名称及单位	限值	检验结果	单项判断
3 号楼 4 楼开水机（新）QC02-262445-S001	1	菌落总数 CFU/mL	≤100	14	符合
	2	总大肠菌群 MPN/100mL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	3	浑浊度 NTU	≤1	0.47	符合
	4	铅 mg/L	≤0.01	0.007	符合
	5	砷 mg/L	≤0.01	<0.003	符合
	6	铜 mg/L	≤1.0	0.01	符合
	7	镉 mg/L	≤0.005	<0.0005	符合
	8	铬（六价） mg/L	≤0.05	<0.004	符合
备注		采用 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。			

（本报告内容结束）

联系方式：上海市闵行区申富路 568 号（邮编：201108）021-54831147

声　　明：
1. 本报告无本检测机构检验报告专用章或公章无效；
2. 本报告无编制或主检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名无效；
3. 本报告涂改无效；
4. 未经本检测机构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；
5.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；
6. 委托人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。